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的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文件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文件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三個月期間摘要

摘要

-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營業額為86,900,000港元，而純利為5,700,000港元
- 透過取得安徽中國電信及黑龍江中國電信的合約，成功擴展客戶基礎，由中國18個省、市及自治區伸展至20個
-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手頭訂單總值超過135,000,000港元
- 與廣東中國移動簽署協議，推廣MTel數據壓縮、加速及重定格式軟件平台

第一季業績

本人謹代表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三個月期間」)的經營業績，連同二零零一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	86,893	210,959
銷售成本		(63,967)	(160,838)
毛利		22,926	50,121
其他收益		705	1,991
銷售及行政開支		(16,681)	(20,318)
經營溢利		6,950	31,794
財務成本		(130)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75)	(87)
除稅前溢利		6,545	31,707
稅項	4	(1,032)	(4,994)
除稅後溢利		5,513	26,713
少數股東權益		186	288
本期純利		5,699	27,001
股息		—	—
期內保留溢利		5,699	27,001
每股盈利(港仙)	5		
— 基本		0.9	4.4
— 攤薄		1.0	4.4

未經審核的儲備變動報表

於三個月期間的愛達利集團儲備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資本贖回		投資重估		保留盈利	合併儲備	合共
股份溢價	儲備	儲備	滙兌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	86,590	702	(2,372)	(10)	147,779	35,549	268,238
期間保留溢利	—	—	—	—	5,699	—	5,699
中國業務財務報表的換算	—	—	—	(14)	—	—	(14)
	<u>86,590</u>	<u>702</u>	<u>(2,372)</u>	<u>(24)</u>	<u>153,478</u>	<u>35,549</u>	<u>273,923</u>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u>86,590</u>	<u>702</u>	<u>(2,372)</u>	<u>(24)</u>	<u>153,478</u>	<u>35,549</u>	<u>273,923</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創業板上市而進行集團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五日在創業板上上市。

合併業績的編製乃按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會計準則編製。

所有集團內部的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時註銷。

2. 主要會計政策

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貫徹一致。

3.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數據網絡系統設計、銷售與開發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及貨品銷售。期內已確認營業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數據網絡系統設計與開發及 提供相關工程服務	67,207	186,547
貨品銷售	19,686	24,412
營業總額	<u>86,893</u>	<u>210,959</u>

4. 稅項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香港估計應課稅溢利，故賬目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提取撥備。

澳門補充所得稅，是按本集團在澳門經營之成員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5.75%計算。稅項開支包括：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的稅項金額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
澳門補充所得稅	1,032	4,994
	<u>1,032</u>	<u>4,994</u>

本期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二零零一年：無)。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		
盈利的盈利	5,699	27,001
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109	—
	<u>5,808</u>	<u>27,001</u>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u>5,808</u>	<u>27,001</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07,984	612,184
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		
購股權	(3,843)	—
可換股債券	7,218	—
	<u>611,359</u>	<u>612,184</u>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三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業務回顧

數據網絡基建

由於電訊行業重組及本集團業務的非季節性特色，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的營業額為86,900,000港元，邊際毛利維持在26.4%，而純利為5,700,000港元，相當於邊際純利6.6%。

雖然電訊行業重組，但已穩定下來，我們亦目睹電訊服務運營商逐漸加快興建網絡基建項目，以應付數據服務及帶寬容量的需求。於季度內，我們已獲取總值超過135,000,000港元的合約，包括廣東中國電信的78,600,000港元合約，以提升及擴大廣東省整合寬頻數據網絡－中國最大的整合數據網絡。此外，我們已獲取遼寧中國電信23,700,000港元合約及河南中國電信的19,200,000港元合約，藉此我們可擴大在北方地區的業務版圖。期內，透過取得安徽中國電信的8,700,000港元合約及黑龍江中國電信的4,800,000港元合約，我們已成功擴大在中國的地理分佈，由中國18個省、市及自治區伸展至20個，並加強我們在東部及東北部地區的業務。

在寬頻IP城域網絡範疇，我們不斷與多家電訊服務運營商合作，興建IP基建，更擴大客戶基礎，包括有線電視營運（「有線電視」）及當地政府的數碼港。期內，我們已獲取總值1,400,000港元的合約，提供在成都數碼港內興建數據網絡的設備及服務，及取得山西有線電視的1,900,000港元合約，興建IP城域網絡，藉以在山西省為用戶推出互聯網服務。展望未來，我們將繼續利用我們在寬頻IP城域網絡市場的專長及經驗，擴大我們在互聯網數據中心的覆蓋。

無線通訊

期內，我們與Mobile Telecom Network (Holdings) Limited (「MTel」)合作，成功與廣東省中國移動訂立協議，推廣MTel軟件平台。廣東省中國移動客戶現時可透過MTel平台取得數據資料，這平台的特色包括數據壓縮、加速及重定格式，且客戶可享受利用個人數碼助理電話、個人數碼助理或手提電腦快速傳送數據的好處。以廣東省中國移動作為我們的參考位置及利用我們客戶基礎的優勢，我們會繼續留在其他省份向中國移動推廣MTel產品和服務。

董事於股本及購股權的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的股本中，擁有記錄於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293,388,000股	公司(附註)
嚴康	7,357,500股	個人
關鍵文	12,262,500股	個人
Monica Maria Nunes	2,452,500股	個人

附註：此等股份是以Eve Resources Limited名義持有。Eve Resource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作為全權家族信託受託人José Manuel dos Santos先生的全資公司持有。

根據本公司股東批准的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授予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包括執行董事)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購股權經行使後所認購得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0%。

本公司董事已獲授以下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所有購股權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授出日期	獲授購股權數目	可行使期限開始	可行使期限屆滿	行使價 港元
José Manuel dos Santos先生	二零零零年八月十六日	290,000份	二零零一年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五日	1.19
	二零零一年八月一日	522,000份	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	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0.79
戴康先生	二零零零年八月十六日	290,000份	二零零一年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五日	1.19
	二零零一年八月一日	522,000份	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	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0.79
關鍵文先生	二零零零年八月十六日	290,000份	二零零一年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五日	1.19
	二零零一年八月一日	522,000份	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	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0.79
Monica Maria Nunes女士	二零零零年八月十六日	290,000份	二零零一年二月十六日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五日	1.19
	二零零一年八月一日	522,000份	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	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0.79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上述授予董事之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本中的權益與上文所披露者相同。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於回顧期間內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的董事（包括彼等的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或行政總裁可藉着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須存置登記冊所記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的主要股東權益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Eve Resources Limited	293,388,000

競爭權益

本公司的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日，按照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3及5.24條於書面列明職權範圍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所組成，包括主席José Manuel dos Santos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崔世昌先生及盧景昭先生。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購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香港，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二日